

近日,有市民反映,在中华路上有一家停车场,把收费亭建在了人行道上,给行人造成了不便。据了解,这个停车场属于秦淮区停车办(以下简称“停车办”)管理,相关负责人称,停车场和收费亭都在规划的范围内,没有占用人行道,但停车办却拿不出规划图纸以及审批文件等证明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张玉洁



行人通过需要绕过收费亭 现代快报记者 马晶晶 摄

# 这个添堵的收费亭 到底占没占用人行道?

## 管理方称在规划的范围内,却拿不出相关证明

### 市民反映: 收费亭占用了人行道

这个停车场在中华路西侧,是银行门口的一片空地,被建成了收费的停车场。市民称,原是供人行走的地方,现在却有车辆来往,本来就不太安全,况且这停车场的收费亭,竟然建在了人行道上。

另外,市民反映,空地上铺的地砖长时间被车辆碾压,很容易坏掉。

### 记者调查: 确实对行走有影响

昨天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找到这个停车场,里面停了二三十辆轿车。在这些车辆进出的地方,有一个收费亭,就在人行道边上,距离路牙四五米。不过停车场出入口的横杆,让路人的行走空间变小了。

据观察,从中华路与白下路的路口往南走,一路都是宽阔的人行道,收费亭的横杆却像只拦路虎,横在路中间,市民经过都要绕行路边。

停车场收费亭里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工作人员介绍,这是政府建的停车场,对外收费,已经建成十多年了。在停车场一角,树了一个道路停车位收费公示牌,牌子上显示,这个停车场共有泊车位40个,日夜开放,收费单位是南京市停车设施管理中心。那位工作人员称,这停车场属于秦淮区停车办管理。

### 秦淮区停车办: 在规划红线范围内

秦淮区停车办主任刘长卫介绍,这个收费停车场早在2001年就已经存在了,当时是由秦淮区公安部门管理的,到去年才移交到秦淮区停车办。停车场对外开放,市民白天到银行办事,附近小区的居民晚上下班回家,都可以把车停在这里,缓解了小区的停车压力。

他说,为了实现对停车的智能化,去年4月底,停车办修建了收费亭,本来在银行门口,那时确实占用了人行道。但后来市民和银行都有意见,这才把收费亭移到了

现在的位置。当时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勘查后同意这样做。

刘长卫说,移位后的收费亭在规划红线范围内,并没有占用人行道。而且收费亭距离路牙有五六米远,横杆距离路牙应该有两米远,这样的宽度,足够路人通行。

既然是在规划红线范围内,应该有规划图纸等资料。刘长卫说,去年移交时,他们并没有拿到任何纸质资料,所以无法出示。

### 律师说法: 责任认定关键在于是否有审批

如果占用人行道,这个责任谁来承担?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方磊介绍,这要看停车场管理方是否能够拿出规划审批相关文件。如果停车场在修建之前没有规划审批,那么,占用了人行道就由停车场负责。

但是如果修建停车场前,相关部门通过了规划审批,占用人行道的话,就是审批部门规划不合理,他们要承担责任。

# 夫子庙这棵114岁的石榴树 成了枯瘦的“驼背小老头”

## 专家:做好树干支撑、施肥和防腐就能活

夫子庙大观园前,有一株114岁的石榴树,属于南京市二级古树名木。去年夏天,由于树上挂满了果实,再加上根部长时间浸泡在大雨留下的积水中,这株石榴树轰然倒地。前几天,有网友发帖称,“去看了这棵树,叫人心寒。”原来,不仅树根旁杂草丛生,树枝也有人为折断的痕迹。快到冬天了,这棵树能撑住吗?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去现场,发现这棵树确实长势不好。园林专家看过图片后表示,石榴树生命力顽强,如果做好树干支撑、施肥和防腐,它应当可以存活。

现代快报记者 余乐

驼背的小老头,旁边用木架和钢管支撑。不仅如此,有的枝干都干枯发黑了。旁边还有不少杂草和垃圾,木刷子、鞋盒等都扔在地上。但令人欣慰的是,树冠还算茂密,虽然有不少叶子发黄,但树上居然还长了两个小石榴。

“早两年,这树结的石榴可多了。”环卫工徐大姐说,去年7月,石榴树结满了果实,树身承重增加不少,再加上一场突如其来大雨,树根长期浸泡在积水中,轰然倒地。“这棵树在这里已经很多年了,一到夏天,上面红红的花儿很好看。”旁边古玩店的店主说,今年,这株石榴结的果子格外少。

### 初步打算制作石栏保护外围

按照《南京市园林绿化管理规定》的要求,古树名木由园林主管部门建档并设标志,责成所在单位或确定专人重点管护。现代快报记者与夫子庙管理局取得了联系。一名建设科的负责人称,景区已经会同园林部门,对它进行了加固和保护,但石榴树还是不可避免地出现了倾斜。这名负责人解释,虽然管理局每天都有专人清扫,但还是有不少游人乱扔东西。

相关负责人称,近日,夫子庙管理局特意请了园林专家对古树进行会诊,初步打算按照古建规制,用石制栏杆将古树围起来,并对其外围进行保护,请专人维修。他们表示,将进一步与园林部门请示与沟通,制定树木扶正与加固方案,并进行现场论证。

### 专家:建议做好支撑和施肥

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将这棵石榴树的图片传给了一名园林专家。他看过图片后表示,“建议在周边多加点木架和钢管进行支撑。”除了支撑树身,还要多做防腐和施肥。本身需要的养分比较多。”这名专家说,景区树木的立地条件不好,建议多施加一些稀释后的有机肥。“目前,枝叶还算茂密,这棵树应当可以存活。”



树干已经腐烂 现代快报记者 赵杰 摄

### 枝干歪倒在旁边屋顶上

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来到贡院西街53号的夫子庙民间艺术大观园。这株石榴树被圈在写着“道路清障”的黄色围栏中,枝干向一侧倾斜,歪倒在旁边的屋顶上,像个

自作聪明

# 买来40多公斤罂粟壳罂粟籽 自称刚卖2两就被抓了

# 大妈为多拿拆迁安置房假离婚 房子到手老伴却不愿复婚了

罂粟是制取海洛因的主要原料,但也会被一些不法商家掺入调料中来提味。近日,建邺警方在长虹大市场里发现了一家偷卖罂粟壳和罂粟籽的干货店。干货店老板被抓时,有部分罂粟籽可能已经流入市场,但老板坚称,他只卖过一次。目前,警方还在进一步追查上下家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刘旌 通讯员 建检

### 卖家是“神秘”中年男子

今年4月初,建邺警方接到线索称,长虹大市场内有人偷卖罂粟壳。民警随即赶到现场,在一家干货店内,发现了一个编织袋,袋内装有罂粟壳、罂粟籽,加起来接近40公斤。

店主陈冬在接受调查时说,“一个傍晚,有个中年男子来我店里,问我不要‘大料’,放在调味料里能增加香味。”当时,他认出了这些是罂粟籽和罂粟壳,但还是买了几包,总共花了1400多元。“买了以后,我就放了一点在柜台里,剩下的都放在阁楼上。”

而这位卖家的身份,陈冬没有

交代清楚。“他只来过一次,也没留联系方式。”

### 老板说只卖了二两罂粟籽就被抓了

人们更关心的是,这些罂粟壳和罂粟籽有没有卖出去过?卖给了谁?

陈冬起初并不承认卖出去过,但警方发现,根据他交代的情况,他买来的罂粟籽罂粟壳有40多公斤,比在店内查获的多。那流失的那几公斤去了哪?陈冬解释称,有一些是在保存过程中损耗掉了。

不过,陈冬后来终于承认,他确实卖过一次。“大概是3月份,来了个客人,问我有没有罂粟籽,我

开始说没有,但他说没有的话就不在你店里配料了,于是我就卖给他。”陈冬说,这个客户买了15斤配料,掺了2两罂粟籽。“我不会主动推销,客户问我有,我才拿出来。”

据了解,案发后,警方将在干货店内查获的罂粟籽送往相关部门检测,结果表明其中未经灭活的毒品罂粟种子,净重达到19.7公斤。

根据刑法规定,非法买卖、运输、携带、持有未经灭活的毒品种子达50克以上,就违法了。目前,陈冬因涉嫌非法持有毒品原植物种子罪被取保候审。目前,警方还在进一步追查他的上下家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快报讯(通讯员 宋宇 记者 马薇薇)本是为了多拿一套拆迁安置房而决定“假离婚”,魏大妈做梦也没想到,老公老王假戏真做,拿到房后就不愿和她一起过日子。魏大妈为此伤心不已,近日,她来到秦淮区法律援助中心求助,希望律师帮她打官司,让老王与自己复婚。

魏大妈来自安徽农村,年轻时来到南京打工,与老王相识并结婚。29年前,儿子出生了,但没多久,老王下岗了。为了把儿子拉扯大,夫妻俩做起了卖早点的小生意。

儿子小王很争气,大学毕业后顺利地找到一份工作,不过让魏大妈发愁的是,儿子都二十八九岁了,恋爱也谈了不少次,却没有一个成的。她把原因归结于“没房”,可是靠自己卖早点的钱,想要买套像样的房着实困难。不过很快,她就看到了“曙光”。在2011年,自家的房子被列入拆迁范围,为了争取多拿一套房,魏大妈和丈夫一合计,决定“假离婚”,后来,这一家人得到了三套住房作为补偿。

就在拆迁过渡时,儿子找到对

象了,是他大学的学妹。魏大妈和老王开始张罗儿子的婚事,复婚的事就暂时搁浅,夫妻俩又商量决定,反正财产以后都得归儿子,为了避免可能出现的遗产税,三套住房干脆全部都归入儿子名下。

儿子的婚事办完后,魏大妈提出和老王复婚。但她没想到的是,一向对自己言听计从的老王却顾左右而言他,甚至趁她不注意,悄悄搬了出去,并通过儿子传话,“不想跟你妈过下去了。”

魏大妈急了,老王也玩起了“躲猫猫”,对她避而不见。百般无奈之下,魏女士找到法律援助中心,要求律师代理,将这个无情的老王告上法庭,让他跟自己复婚。

面对大妈的请求,法律援助律师表示为难,因为两人协议离婚程序合法,先前三人各有一套住房,现在都在儿子名下,既没有遗留财产分割问题,也不存在子女抚养问题,强行逼迫复婚,在法律上无法得到支持。听到这话,大妈流下了眼泪,她怎么也不愿相信,好好的一个家,居然在自己的“谋划”下散了。